

佛法修學概要補充講表

○附表一一三藏結集

以大迦葉為上首，召集德學

第一次結集—五百結集

萬葉詩譜出律藏

二 教法弘傳

一為糾正吠舍離比丘之十事非  
法，以耶舍比丘為上首，呂

第三次結集本一七百結集本  
結集三藏。

二、糾正非法。

第三次結集——阿育王

一、王慕信佛教，時外道窮於飲食，混入僧團，致使僧團教義分歧，經年無法，布薩，信眾無所依從。王遣大臣，解決紛爭，臣殺殺長老比丘，王故驚怖，請罪於帝須長老，帝須長老觸其疑惑，並奉命結集，以明邪正。

二、破邪顯正

一、王信奉佛教，日請一僧入宮說法，同一經文，解釋各異，王請示賜尊者，尊者答曰：「佛久遠，諸師漸以己見，雜入教典。」遂請世友比丘為上首，選全國之阿羅漢五百人，結集三藏名《大毘婆沙論》。

「第四次結集——迦膩色迦王」

三、統一教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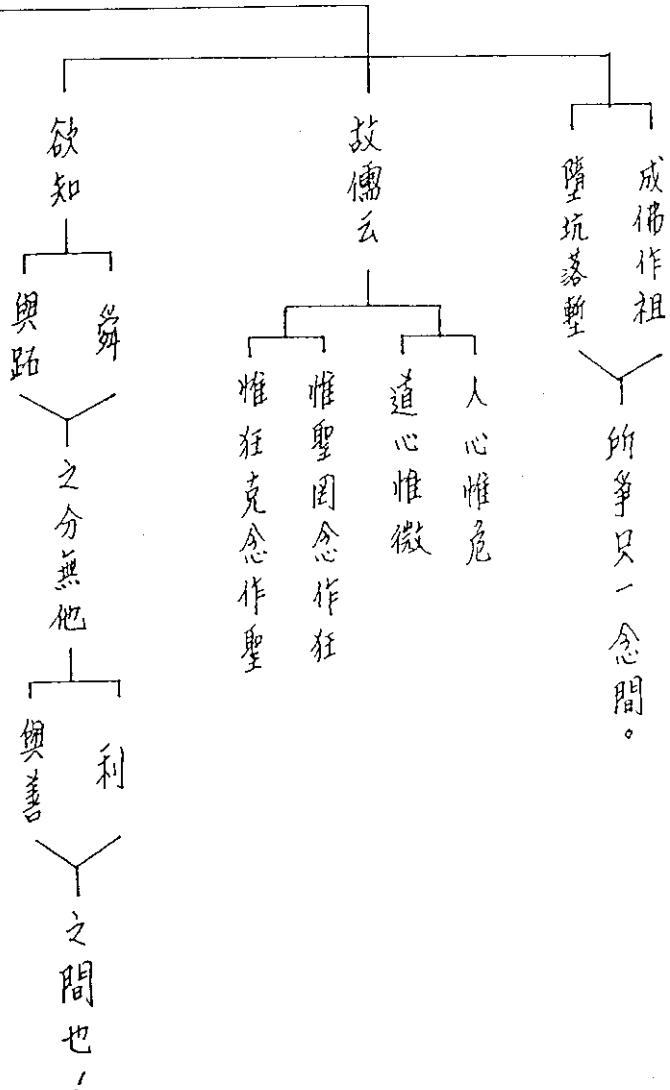
○附表二——開、示、悟、入佛之知見

衆生知見——攀緣心——喻如波  
佛之知見——常住真心——喻如水

開——開啓——十住  
示——示導——十迴向  
悟——體悟——十迴向  
入——証入——十地

淨法界等流正法

○附表三



但來佛利名心——便是人天魔外種子。

受戒學律

所以一般

聽教者經

參宗坐禪

但執著取相

——

便是人天魔外種子。

但見真實自覺覺他之心——便是菩薩種子。

但從

自覺覺聖趣

徹其源底，

光明發輝

莫向淨土普樂衆生，同登極樂——  
便是無上菩提種子。

故曰  
一切法正  
一切法邪

○附表四

對究竟佛法，第一而最務

諸佛所師

次弟子等？

所謂法也

雖勝義法性，實在觀證。

儻非黃卷赤牘

作標月指

何由得証勝義。

外道亦

出生死

不知正法，求昇反墮，故不留心教典。

試觀

饒勇猛精進，足成魔外。

脇尊八十出家

盡觀三藏

乃有濟！

有謬云  
年衰力弱——只堪念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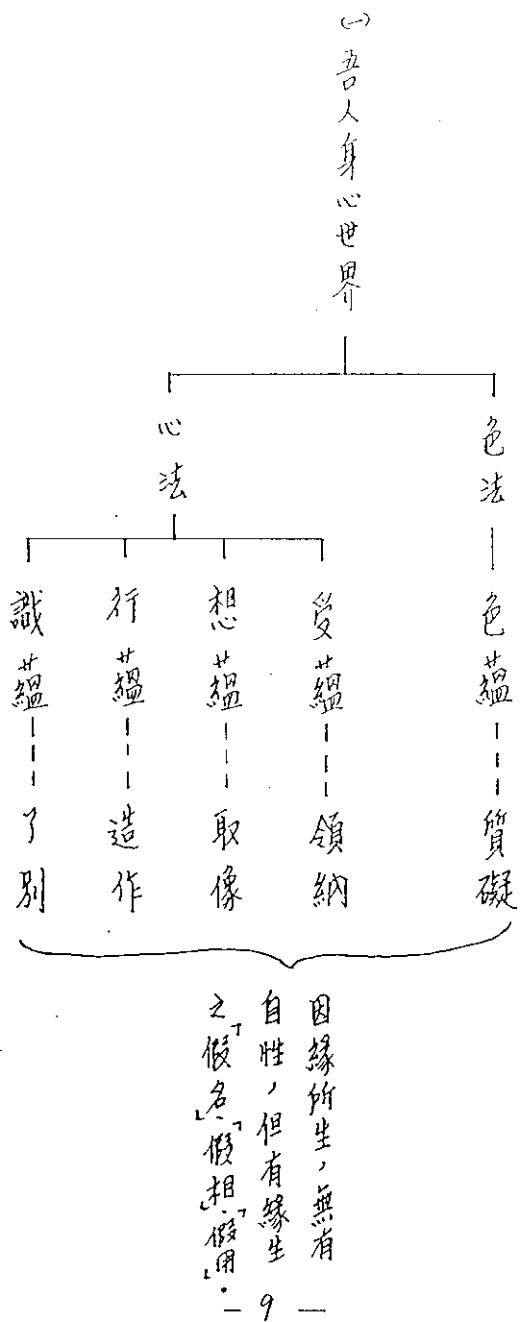
豈——年少——不必念佛  
年老——不可習教

將謂如來教法，僅同繫子業，博名利於半生者乎？

今佛法流布，賴一歷耳根——大士所以捨全身也。  
永為道種——迦葉——二祖，徹底非心，人皆視作等閒。  
殊不知恒沙世間——妙法名字，不可得而聞也！

無量劫中

○附表五——釋諸法無我



(二) 我執

離蘊計我

我空

二 負之了不可得。

○ 附表六 一 客有三門

○ 窮前萬法 一 緣起

人天業果  
善苦業一堪不果  
惡業一苦果  
因果絲毫不爽

善苦業一堪不果  
惡業一苦果  
緣起有

三法印  
諸行無常  
諸法無我  
涅槃寂靜

法性本來空寂  
自性空

○ 附表七 一 一切諸法 假吾人心性的關係

(一) 究前一念心性

心真如門 一 顯隨緣不變之體 一一 喻：現性  
心生滅門 一 顯不變隨緣之用

亡念心  
生滅遷流  
前後變易  
喻：波

真心  
寂而常照  
照而常寂  
喻：水

(二) 三種相續

衆生相續  
世界相續  
業果相續

現前一念無明相續

一如  
惡夢

○ 附表八十一 是故一切法，從本以來……唯是一心。



○ 附表九一 現前一念心性一具足三千性相百界千如

→ 通解十如是

一一如是相一相為顯現於外之差別形相。

一二如是性一性為內在不移之習性。

一三如是體一體為主質義。通指十界差別之五蘊身心。

一四如是力一力為能力。謂十界各各有其堪任之能力。

一五如是作一作為構造。謂十界各各能通用三業構造諸業。

一六如是因一因者親因緣。即種現相生，相續不斷之業力。

一七如是緣一緣者增上緣。謂能助因惑果，如水能潤種。

一八如是果一謂善因所引善果，惡因所引惡果，即等流果也。

一九如是報一謂十界總報之果體，即果熟果也。

一末如是本末究竟等一謂始自如是相，終至如是報，所有一切

(二) 別解十如是

十如是	四惡法界	人天法界	二乘法界	佛菩薩法界
如是相	惡相	善相	無為涅槃相	悲智雙運
如是取	是惡取	是善取	出離心	菩提心
如是性	是惡取	是善取	出離心	菩提心
如是體	摧折色心	升出色心	菩薩法身	妙法身
如是性	登刀入鑊	有為安樂	堪住道器	四弘誓願
如是作	構造十惡	構造十善	修遠離行	六度萬行
如是力	有漏惡業	有漏善業	無漏正智	智慧莊嚴
如是因	惡愛取	善愛取	四歸十三因緣	福德莊嚴
如是緣	惡習	善習	三寶十聖及佛	智慧莊嚴
如是果	苦報	樂報	純淨無漏	大般涅槃
如是本末	本末此日惡心	本末皆善	萬德莊嚴	
如是究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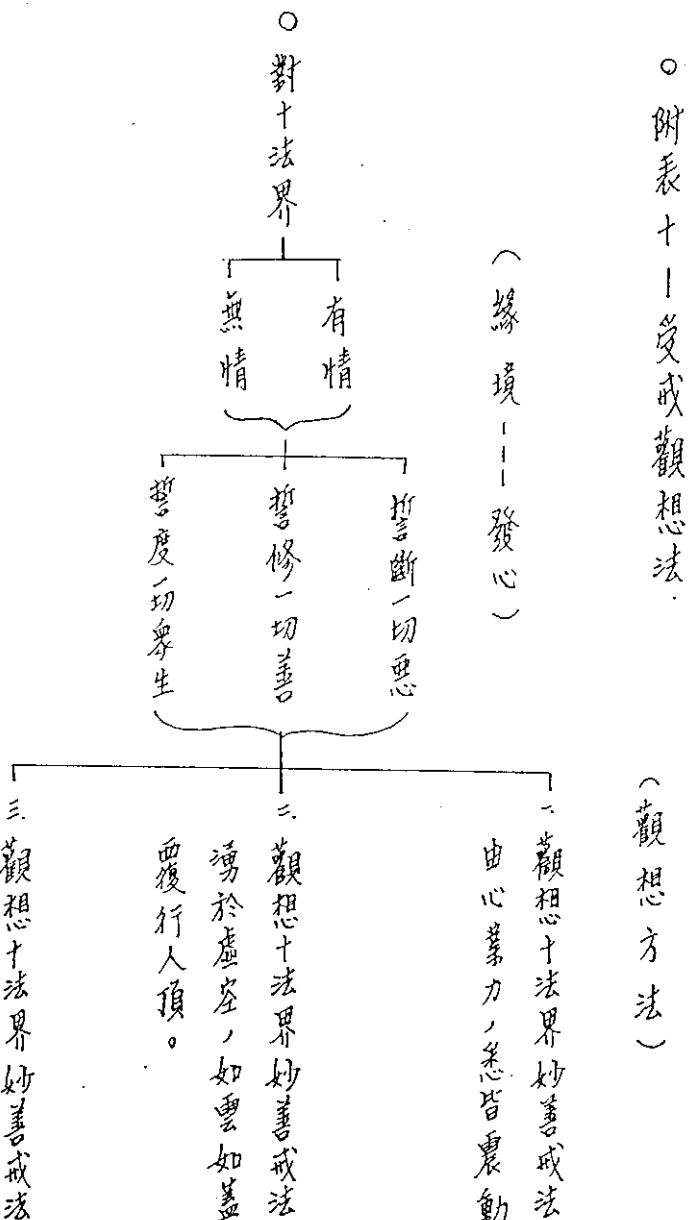
(三) 會歸一心

吾人現前介爾一念所起之心，於十界中，必落一界，於一界中又圓具十如是。一界既現，九界同具，故地獄界現時，一切法趣地獄，乃至佛界現時，一切法趣佛界。

是故隨舉一法，無非法界之全體，萬祖云：「藏性圓圓循業隨心，法法全。」一念迷則全真成妄，六凡法界之惑、業、苦，歷歷分明；一念悟則全妄即真，四聖法界之法身，般若、解脫，念念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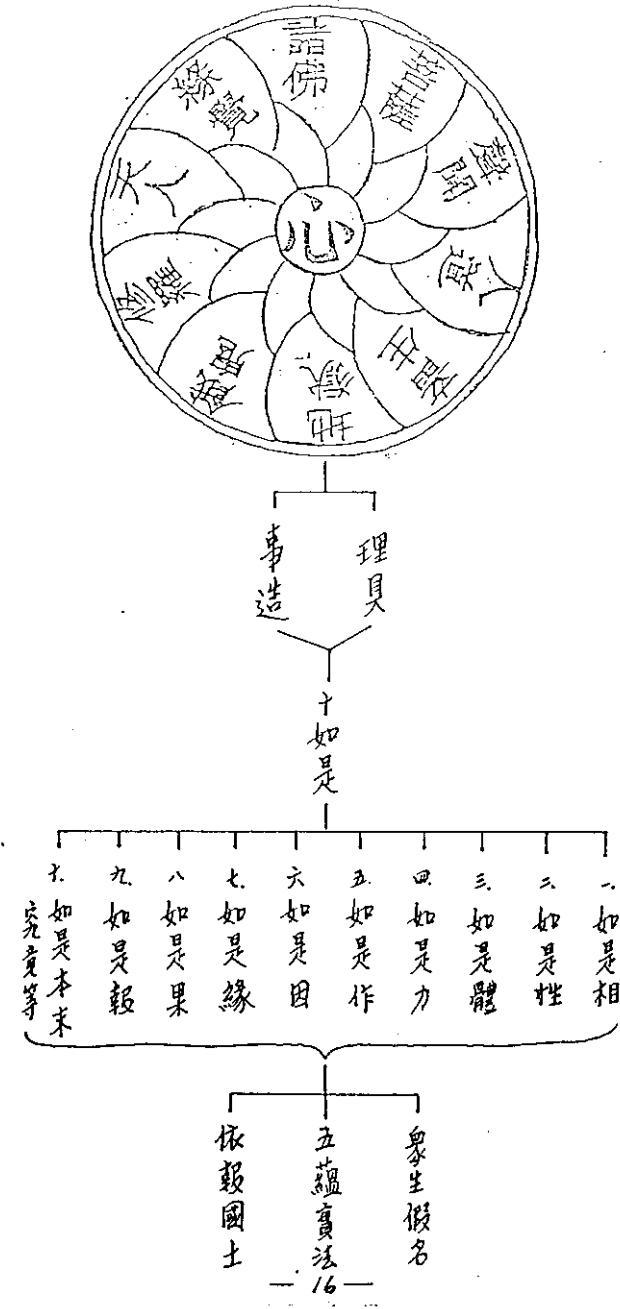
雖云報衣未來，然則十界十如，起心當下，念念成就，乃至盡未來際不炎不七。既悟此理，行人用心，可不慎乎？

三、觀想十法界妙善戒法，  
從行人門頂，流入身心，充滿正報，盡未來際，永為道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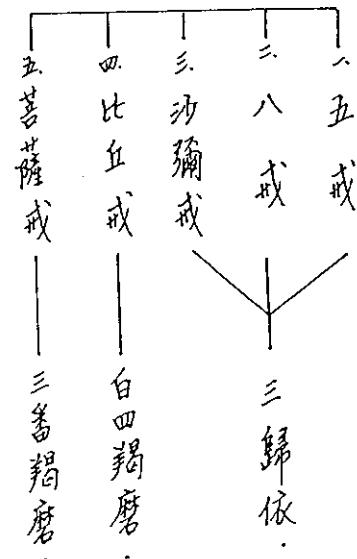


心性自清淨，萬法唯一心。

○附表十一 羅戒觀想法



○附表十一 諸戒納受戒體時機



○附表十二 止觀體性

以善緣心，心一境性，諸三摩地，悉皆攝為奢摩他品。

又凡揀擇如所有性，盡所有性，諸善妙慧，悉皆攝為毘鉢舍那品。

——《菩提道次第廣論》——

獨坐空寂處所，內正安住，如是善思惟法，作意思惟之，復即於此能思惟心，內心相續作意心惟，如是正行多安住故，起身輕安及心輕安，是名奢摩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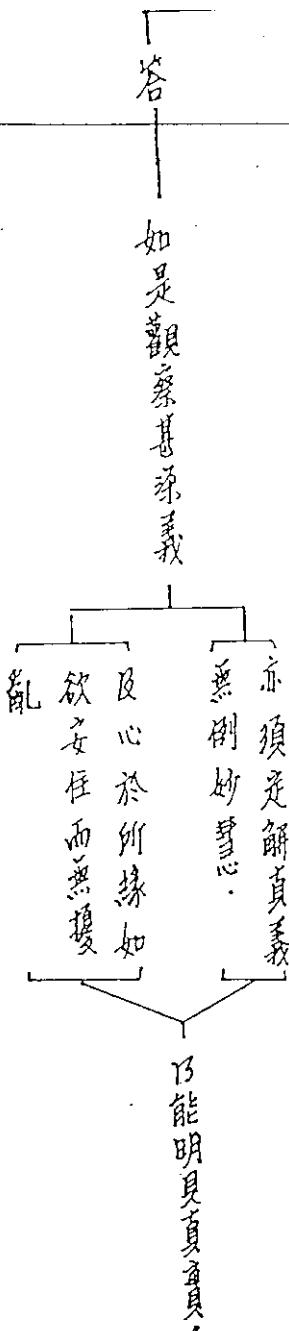
一彼由獲得身心輕安為所依止，捨離心相，既捨離已，即於所善思惟法內，三摩地所行影像，觀察勝解。如是即於三摩地所行影像，於此所了知義，能正思擇，最極思擇，周徧尋，周徧伺，若忍若樂若雙覺若見若觀，是名毘鉢舍那，如是菩薩能善巧思此鉢舍那。

—《解深密經》—

○附表十三—止觀雙運

一問：何故不可單修止觀一種，而須双修也？

一如夜間為觀壁畫燃燈。若燈明亮無風擾亂，則能明見畫像，若燈不明，或雖明亮而為風動，則難明見諸色。



或雖具有心不散亂與分別是，若無

通達實性妙慧，於三摩地如何熏修

，終不能通達實性。

或則雖有通達無我之見，而無正妄

令心專一堅固之住，亦復不能明見

真實。

故須止觀雙運。

——《菩薩道次第廣論》——

182

○附表十四—引生住心次第

<→ 九心住（欲界走）

一、內住—於一切外境攝心令住內境。

二、等住—於內所緣相續之住。

三、安住—由妄念向外散亂，速審了知，還令安住前所緣境。

四、近住—於廣大境數數攝心，令心漸細，上上而住。

五、調順—由思惟三摩地功德，令於正走心生欣喜。

六、寂靜—觀散亂過失，於三摩地寂滅不喜之心。

七、最極寂靜—謂於貪欲、憂愁、惛沈、睡眠等，生起時

寂滅全息。

—23—

183

八、專注一趣——謂得住蓮轉故，精進修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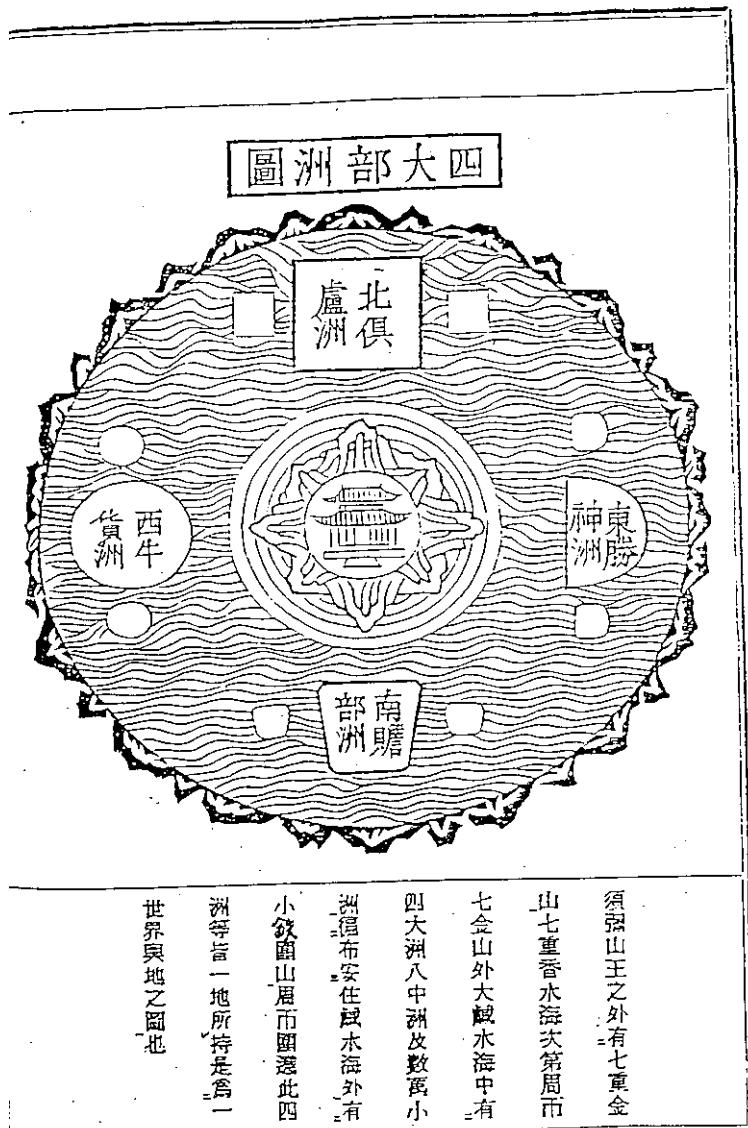
「九等持」——由修專注一趣故，能得自在住蓮而轉。

### (二) 近分走(未到地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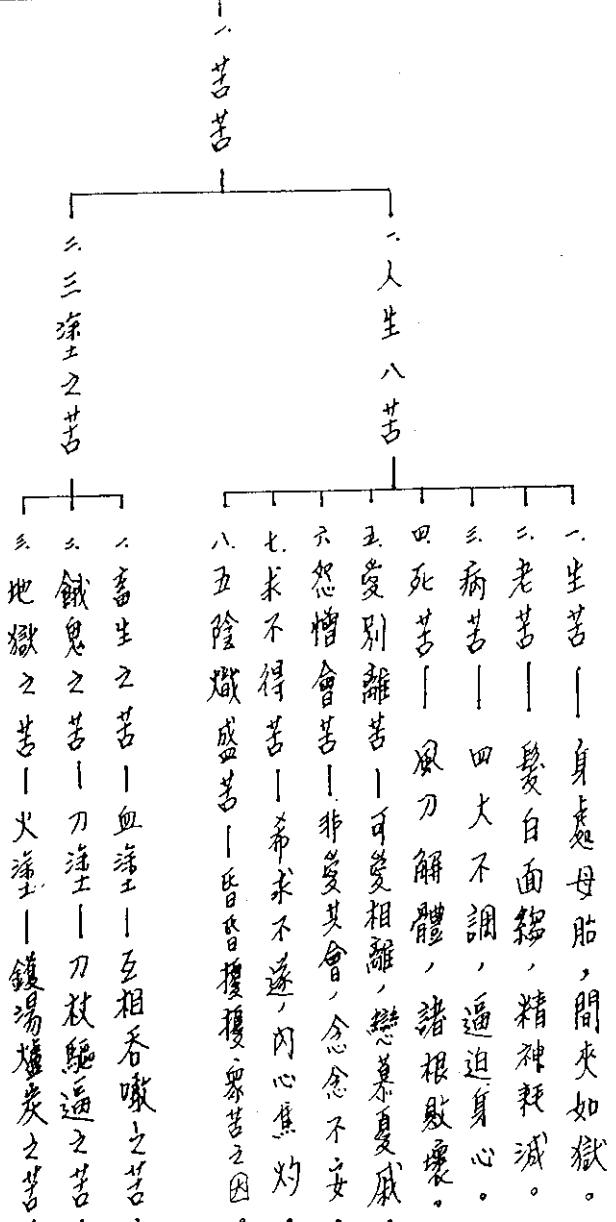
謂由心調柔心輕安性生起之力為所依止，有能引發身輕安風來入身中。由此風大遍全身轉，身粗重性皆得遠離。能對治品身輕安性即得生起，由風勢力，令身生起極大快樂，由此為依，心中亦生最妙歡喜。而生如是輕安，始名有作意，由得第一靜慮近分所攝正奢摩他，乃得定地所攝小分作意。

——詳合《瑜伽師地論》、《多提道次第略論》——

附表十五——三界之依報環境



○附表十六—三苦、八苦。



○附表七一 見思心二惑心

一、身見（薩迦耶見）———執取五陰根身。  
 二、邊見———執取斷章二見。  
 三、邪見———謗無因果，壞諸善事。

四、見取見———執持成見，非果計果。  
 五、戒禁取見———執持不正戒，非因計因。

(一) 見惑心  
 一、貪———貪愛五欲。  
 二、瞋———瞋恚無忍。  
 三、痴———愚痴無明。

四、慢———驕慢高舉。  
 五、疑———狐疑猜忌。

○附表六一 三十七道品

① 四念處

一、身念處——觀此色身皆是不淨。  
 二、受念處——觀苦樂等感受悉皆是苦。  
 三、心念處——觀此識心念念生滅，更無常住。  
 四、法念處——觀諸法皆因緣所生，無自主自在之性。

(二) 四正勤

一、已生惡法令斷。  
 二、未生惡法令不生。  
 三、未生善法令生。  
 四、已生善法令增長。

(三) 四如意足。

- 一、欲如意足—希慕所修之法能如意滿足。
- 二、精進如意足—於所修之法，專注一心，無有間雜。
- 三、念如意足—於所修之法，明記不忘。
- 四、思惟如意足—心思惟所修之法，不令忘心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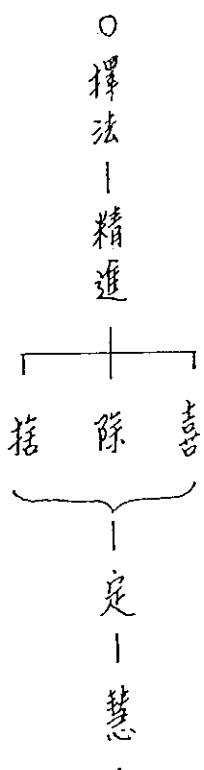
(四) 五根

- 一、信根—萬信正道及助道法，能生出一切無漏禪定解脫。
- 二、精進根—修於正法，無間無雜。
- 三、念根—於正法明記不忘。
- 四、定根—攝心在正道及諸助道善法中，相應不散。
- 五、慧根—於諸法能觀照開了。

(五) 五力

- 一、信力—信根增長，能破諸疑惑心。
- 二、精進力—精進根增長，能破身心懈怠。
- 三、念力—念根增長，能破諸邪念，成就出世正念功德。
- 四、定力—定根增長，能破諸亂想，發諸禪定。
- 五、慧力—慧根增長，能遮三界諸惑心，發真無漏。

(六) 七菩提分



一、擇法覺分——能擇擇諸法之真偽。

二、精進覺分——修諸道法，無間無雜。

三、喜覺分——契悟真法，心生歡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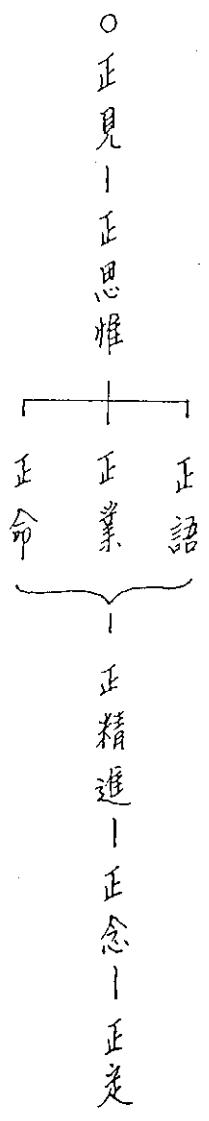
四、除覺分——能斷除諸見煩惱。

五、捨覺分——能捨離所見念著之境。

六、定覺分——能覺了所發之禪定。

七、念覺分——能思惟所修之道法。

#### 四、八聖道分



一、正見——於四諦理清楚分明。

二、正思惟——於四諦理，思惟動發，覺知等量，漸增增長。

三、正語——攝諸口業，住一切正語中。

四、正業——除身一切邪業，住清淨正身業中。

五、正命——通除一切邪命，住清淨正命中。

六、正精進——修諸道法，無間無雜。

七、正念一於諸道法，專心憶念，明記不忘。

八、正定一於諸道法，專注不散，身心寂靜，正住真空之

理。

——緜合久大恩波妙論、久法界次第初門——

○附表十九 一趣入修習禪走方便

壹 貝緣

- 一 持戒清淨
- 二 衣食具足
- 三 閑居靜處
- 四 息諸緣務
- 五 得善知識

貳 正修

分三：初 心於何等所緣安住。二 心於所緣如何安住。三 住所緣後應如何修。

今初。

一 心於何等所緣安住。

《修次初篇》云：「心如流水，無止處依，不能安住。心不

擋住，不能如實了知真實。」  
住煩惱隙中，雖經長時念誦苦行等，心散所作業，佛說無  
義利。

是故吾人心念，未得止前，多是散心，所修善法，均  
悉微劣，故當修正，方便調伏，使令安住。譬如猿猴得樹  
，騰躍跳躡，若鎖之於住，久久自調；心亦如是，令於所  
緣，數數憶念，心不他散，念力增長乃至安住。

一、出入息

知息出、知息入。

知息長、知息短。

二、佛號

一、句佛號

念——念從心起  
誦——聲從口出

聽——音從耳入

## 二、心於所緣如何安住

所謂三摩地者，謂心於所緣專一而住，更頤於所緣能  
相續住。此須二種方便，一於根本所緣令心不散；二於已  
散未散將散不散，如實了知。初即正念，次即正知。如《莊  
嚴經論》云：「念與正知，是能安住。一於所緣令心不散，  
二心散已能正了知。」

一、正念——專注力——喻如繩索

令心安住所緣境界

二、正知——相續力——喻如鉄鉤

此中所修正走，具足二種殊勝，一、心極明顯具明顯分，

二、專住所緣，具無分別住分。明相現前，是斷毘沈；專一

無分別，是斷掉舉。

故次掉二事，乃修正之邊緣，定障之上首。若不善識粗細次掉行相及滅除方法，雖勤修習，於奢摩他亦不能生。

身心沈重，無堪能性

執持力鬆，持相不明

痴分所攝

一、沈掉行相

「身日沈」  
於境牽心，趣愛境相

貪分所攝

心不寂靜，向外流散

掉舉

二、沈掉坐因

共因——不護根門，食不知量，不精進修，

不正知住。

沈因——睡眠失當，心於所緣過於鬆懈。

掉因——厭離過少，心於所緣過於策逼。

三、滅除方法

滅除掉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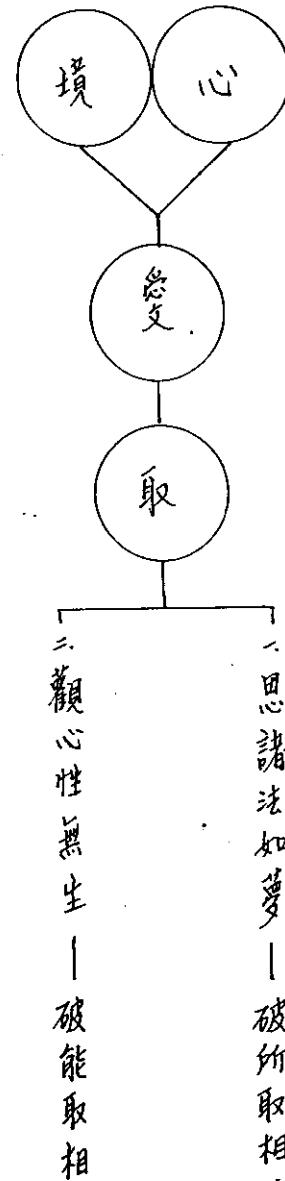
觀苦等過患，令心生厭離  
作意無常等，破除掉舉心

滅除身日沈

「思佛像等，諸可欣境。  
修光明相，策舉其心。」



**貳、系修觀方法**



○附表二十一 繹勝念佛為正行

leftrightarrow 總標念佛種類

- 一 實相念佛——念而無念，無念而念。
- 二 觀像念佛——設像於前，志心專注。
- 三 觀想念佛——觀想西方，依正莊嚴。
- 四 持名念佛——一心不亂，專持名號。

——《教乘法數》——

(2) 別顯持名取勝

問：何故不令作觀，直遣專稱名號？

大聖悲憐，直勸專稱名字，正由稱名易故，相續即生，若能念念相續，畢命為期者，十卽十生，百卽百生。何以故？無外雜緣，得正念故；與佛本願相應故；不違教故，順佛語故。

——善導大師——

原夫諸佛憫念羣迷，隨機施化，雖歸元無二，而方便多門。然於一切方便之中，求其至直捷至圓頓者，則莫若念佛求生淨土。又於一切念佛法門之中，求其至簡易至穩當者，則莫若信願持名號。

是故彈土三經並行於世，而古人獨以久阿彌陀經之列

為日課，豈非有見於持名一法，普被三根，攝事理以無遺，

202

○附表二十二 繹<sub>日光心</sub>作佛，是心是佛上。

統系教而無外，尤為不可思議也哉！

——蕩益大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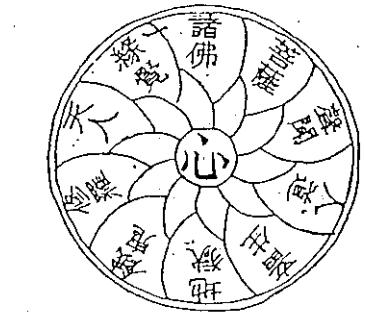
○附表二十二 繹<sub>日光心</sub>作佛，是心是佛上。

吾人從無始來，直至盡未來際，

## 應觀法界性

汝無不起念時，縱心慮交凝，入無想

定，仍墮八萬四千枯槁亂想。但念地獄則地獄界人，念餓鬼則餓鬼界人，乃至念佛，則為佛界人耳！古云：「心性自清淨，萬法唯一心。」



## 一切唯心造

十界中，必落一界，一界既現，九界

203

—— 112 —

— 42 —

皆隱。一念迷則全真成妄，大凡法界之惑、業、苦歷歷分明；一念悟則全妄即真，四聖法界之法身、般若、解脫、念念成就，乃至信願持名，則於念佛聲中，亦念念成就極樂世界功德莊嚴。雖云報在未來，然則妙因妙果不離一心，妙種既成，盡未來際不失不亡，亦復不誣也！

偈曰：

一念相應，一念佛；  
念念相應，念念佛。

○附表二十三——念佛法要

其一

念佛取己心 精神渙散 字句模糊 先快後慢  
既無音節 又不連貫 心不應口 聲不攝念  
輕忽養識 古德所嘆 如此念法 永難成片

其二

聲和韻穩

字正音圓

懇切綿密

沈著安閑

聲合乎心

心應乎聲

心聲相依

妄念自消

其三

佛號如珠 念頭如線  
心不離佛 口不離念

分則各離 合則成串  
如線貫珠 相續不斷

其四

未能一心 先求專念  
貞勤貞專 功效自見

未能不亂 先學成片  
無須問人 還請自驗

——夏老居士著——